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21BJAB10512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网英大)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国网英大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国网英大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国网英大2020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国网英大2020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罗 2.07



中国注册会计师:

孟祥程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五日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等审议;并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80号)之核准,公司获准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6,850,346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5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2,237,676,903.00元。

根据天职国际于2020年5月7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0]26376号,截至2020年5月7日,公司已收到发行对象缴付的扣除承销费用17,901,415.22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2,219,775,487.78元,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存入本公司于招商银行上海外滩支行021900100910202账户。

(二) 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2,219,775,487.78
减: 置换发行前预先支付的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直接费用	9,102,392.11
减: 支付发行直接相关的中介机构费用	11,100,000.00
减: 对子公司英大证券增资	2,199,573,095.67
小计: 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	2,219,775,487.78
加: 累计收到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283,182.73
等于: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283,182.73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

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管理办法》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对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等做出明确规定，募集资金按照发行文件中承诺的情况使用，严格履行使用申请、分级审批、决策程序、风险控制和信息披露等。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募集资金	利息收入	合计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外滩支行	021900100910202	0.00	283,182.73	283,182.73
合 计	—	0.00	283,182.73	283,182.73

（三）募集资金三方监管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规定，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滩支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其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内容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不存在问题。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20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净额	2,219,775,487.7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净额		2,219,775,487.7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净额		2,219,775,487.7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一、对子公司英大证券增资	否	2,199,573,095.67	2,199,573,095.67	2,199,573,095.67	2,199,573,095.67	100.00	2020年6月	—	—	—
一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否	20,202,392.11	20,202,392.11	20,202,392.11	20,202,392.11	100.00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219,775,487.78	2,219,775,487.78	2,219,775,487.78	2,219,775,487.78	100.0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9,102,392.11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结余283,182.73元为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0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英大证券增资实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与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简称英大信托)同比例对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英大证券)增资,本公司出资 2,199,573,095.67 元,英大信托出资 75,732,205.26 元。2020 年 5 月,本公司与英大信托、英大证券签署了《关于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增资协议》。

2020 年 5 月 22 日,本公司向英大证券增资 2,199,573,095.67 元,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20]28338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英大证券已于 2020 年 6 月完成上述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严格按照《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相关信息的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五日

证书序号: 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克、叶韶勋、顾仁荣、李晓英、潘小青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增资、减资、清算等事务，出具审计报告；代理企业申请设立、变更、注销登记；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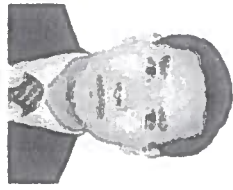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2日 至 2042年03月01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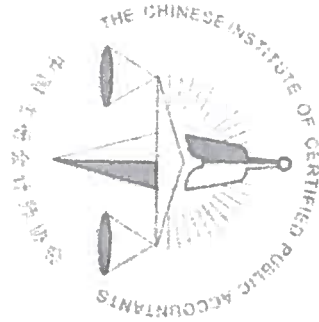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1年01月08日



姓 名: 罗玉成
 Full name: 罗玉成
 性 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5-05-25
 Date of birth: 1965-05-25
 工作单位: 恒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
 Working unit: 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M1010119650525401x
 Identity card No: M1010119650525401x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罗玉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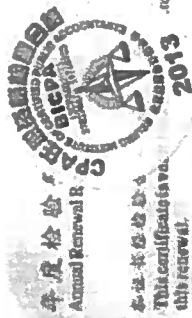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10000091063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0000091063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995 年 04 月 01 日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
Annual Renewal 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孟祥柱
证书编号: 110001590385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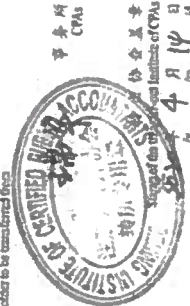


姓名: 孟祥柱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1-10-09
工作单位: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2323311981100908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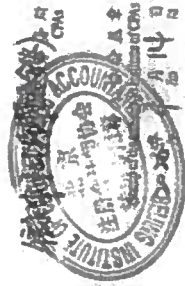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单位索取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出借。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独立业务时，应及时向当地注册会计师协会申报注销。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旧章，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vocation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证书编号: 110001590385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一〇年四月

